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股 本

---

本節列示[編纂]完成前後有關我們股本的若干資料。

### [編纂]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1,261,202,616元，包括1,261,202,616股A股（包括作為庫存股份的9,539,900股A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均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

<u>股份說明</u>	<u>股份數目</u>	<u>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u> (%)
A股 . . . . .	1,261,202,616	100.00%

### [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股本如下：

<u>股份說明</u>	<u>股份數目</u>	<u>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u> (%)
A股	1,261,202,616 <sup>(1)</sup>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b>總計</b>	<b>[編纂]</b>	<b>100.00%</b>

附註：

(1) 該等A股包括本公司作為庫存股份持有的9,539,900股A股。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股 本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本公司股本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
A股	1,261,202,616 <sup>(1)</sup>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u>[編纂]</u>	<u>100.00%</u>

附註：

(1) 該等A股包括本公司作為庫存股份持有的9,539,900股A股。

## 我們的股份

於[編纂]完成後我們的已發行H股及A股為股本中的普通股，且被視為一類股份。深港通已建立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股票互聯互通機制。我們的A股可由中國內地投資者、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或合資格境外戰略投資者認購及買賣，且必須以人民幣進行買賣。由於我們的A股為北向通項下的合資格證券，故香港及其他海外投資者亦可根據深港通的規則及限額認購及買賣。我們的H股可由香港及其他海外[編纂]及合資格境內機構[編纂][編纂]或[編纂]。若我們的H股為南向通項下的合資格證券，則中國內地[編纂]亦可根據滬港通或深港通的規則及限額認購及買賣。

## 地位

根據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我們的H股及A股被視為一類股份，在所有其他方面享有平等權利，尤其是就本文件日期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享有同等權利。有關H股的所有股息將由本公司以港元派付，而有關A股的所有股息將由本公司以人民幣派付。除現金外，還可能以股份的形式分派股息。H股持有人將以H股形式收取股息，A股持有人將以A股形式收取股息。

---

## 股 本

---

### 我們的A股無法轉換為H股以於香港聯交所[編纂]及[編纂]

我們的A股與H股一般不可互換或可替代，且我們的A股與H股於[編纂]後的[編纂]或會有所不同。中國證監會公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並不適用於在中國及香港聯交所雙重[編纂]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證監會並無相關規則或指引規定A股股東可將其持有的A股轉換為H股以於香港聯交所[編纂]及[編纂]。

### A股持有人對[編纂]的批准

我們已獲A股持有人批准發行H股及尋求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已於本公司於2025年11月18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獲批准，其中包括以下主要條款：

#### (1) [編纂]規模

建議初步[編纂]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根據[編纂]及[編纂]獲行使前將予發行的H股擴大後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根據[編纂]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根據[編纂]初步[編纂]的H股總數的[編纂]%。

#### (2) [編纂]方式

[編纂]方式為在香港[編纂]以供認購及向機構及專業[編纂]進行[編纂]。

#### (3) 目標[編纂]

H股將向境外機構[編纂]、企業及個人[編纂]以及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合資格境內機構[編纂]及其他[編纂][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股 本

---

### (4) [編纂]基準

H股[編纂]將於周詳考慮(其中包括)現有股東權益、投資者接納程度及與[編纂]相關的風險後按照國際慣例(透過指令需求及累計投標程序)，並根據國內外資本市場情況經參考國內外市場可資比較公司的估值水平後釐定。

### (5) 有效期

批准自本公司於2025年11月18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當日起計24個月有效。

除[編纂]外，任何其他股份概無其他批准[編纂]計劃。

### 須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

有關須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詳情，請參閱「附錄四 — 主要法律及監管規定概要」及「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章節。